

华海保险 2024 年防范非法集资警示案例之六



导引：非法集资有时与其他犯罪伴随出现，有时被害人真的会在一个坑里面摔两次跤。

案由：（一）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2016 年始，被告人徐某某虚构新加坡公司合作的事实，与被告人刘某共同创设积分增值拆分平台，设定平台积分购买、拆分等规则。被告人徐某某、刘某等人通过签约会、宣讲会、年会、积分旅游等宣传方式，以“零”投入生态养老、在环球 XXX 平台购物、积分旅游等为诱饵，利用控盘功能设置静态收益和“招商奖”、“平衡奖”、“管理奖”、“公益奖”等动态奖励的高额回报假象，通过上述奖励模式组成层级并作为返利依据，鼓励会员发展新会员并诱骗公众投资该积分增值拆分平台，从会员交纳的费用中非法获利。经查，该传销组织会员层级已超 3 级，总人数逾 3000 人。经审计，被告人徐某某等人通

过积分增值拆分平台合计骗取白某某等 3128 名会员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333333705.24 元。

（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被告人徐某某、刘某、徐某 1、雷某某、陈某某等人在未经金融管理部门批准的情况下，在 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2 月期间，采用微信群、招股大会等方式，引诱平台会员、孝行卡会员、五福老会员等以积分、股权加现金等方式投资购买股票，鼓吹投资购买股票可获高达数倍的收益，向社会不特定的公众非法集资，期间以集资人未达到持股数为由，要求集资人签订代持协议，并约定了封闭期，由被告人徐某 1 等人代持。经鉴定，被告人徐某某等人向纪某某等 10121 名集资参与人非法集资合计人民币 166663482.31 元。

判决：（一）被告人徐某某犯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二百五十万元；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四十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三年，并处罚金二百九十万元。（二）被告人刘某犯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并处罚金一百五十万元；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十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七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一百六十万元。（三）被告人徐某 1 犯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八十万元；犯非

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十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九十万元。

知识延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 通过传销手段向社会公众非法吸收资金，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或者集资诈骗罪，同时又构成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第十四条** 单位实施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犯罪的，依照本解释规定的相应自然人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对单位并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定罪处罚。